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
承辦人:科員 黃瓊慧 電話:05-3620123-8411

傳真: 05-3620521

電子信箱: cyong@mail. cyhg. gov. tw

受文者: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6月15日 發文字號: 府教幼字第112014246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76500000A 1120142465_ATTACH1.pdf)

主旨: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以,學校辦理教師甄選有 關公告試題及答案之作業方式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6月8日臺教國署人字第 11200743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第9點第2項規 定,筆試採測驗題題型者,應於筆試後2日內公告試題及答 案。
- 三、國教署近期接獲部分學校辦理教師甄選,筆試僅公告部分 試題及答案。雖上揭規定未明定測驗題題型範疇,為以公 平、公正、公開之原則辦理教師甄選,各校甄選採筆試者 公告全部試題;具備標準答案之測驗題公告答案。

四、檢附國教署原函1份。

正本: 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:教育處幼兒教育科電2023/06/36又



第1頁,共1頁